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7]1024号），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惠威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78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97元，募集资金总额18,639.6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233.0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5,406.63万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7月18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700167012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业经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分别与平安银行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兴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惠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惠威”）会同国信证券、平安银行珠海分行、兴业银行珠海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截至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 账户名称 |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开户银行 | 专项账户账号 |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 备注 |
|------|---------------------|--------------------|-------------------|------|
| 惠威科技 | 平安银行广东自贸 试验区南沙分行 | 15000089179563 | 生产线自动化与 产能扩建项目 | 已注销 |
| 惠威科技 | 兴业银行 广州番禺支行 | 391160100100128270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已注销 |
| 惠威科技 | 兴业银行 广州番禺支行 | 391160100100128156 | 营销与服务网络 建设项目 | 已注销 |
| 珠海惠威 | 平安银行珠海分行 | 15000089603369 | 生产线自动化与 产能扩建项目 | 已注销 |
| 珠海惠威 | 兴业银行珠海分行 | 399020100100260270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本次注销 |

1、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生产线自动化与产能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珠海惠威组织实施，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净额向珠海惠威进行增资。原对应募集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与期间产生的利息（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为准）已分别存放于珠海惠威新增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5000089603369、399020100100260270），并将上述原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账号：15000089179563、391160100100128270）。

2、公司募投项目之“生产线自动化与产能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根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办理完毕在平安银行珠海分行（账号：15000089603369）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该账户对应的相关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3、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公司相关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零并且上述专项账户将不再继续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账号：391160100100128156）予以注销。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相关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零并且上述专项账户将不再继续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账号：399020100100260270）予以注销。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四、备查文件

1、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9 日